

# 開南大學企業與創業管理學系進修學士班課程規劃表

(104 學年度入學新生適用)

104/4/21

通識教育課程 (至少應修 28 學分)	領 域		涵蓋學門							
	語文表達 (6 學分)		●本國語文學門 2 學分 ●外國語文學門(大一英文課程)4 學分 註： 1.應用英語學系學生及特殊學生僅能修「大一英文」專業以外之第二外國語文，如：日語、泰語、越語、韓語...等外國語文課程。 2.其餘系所學生外語學門課程皆修「大一英文」課程 4 學分。							
	科學知覺 (學門任選 4 學分)		●資訊教育學門 ●自然科學學門 ●生命科學學門							
	社會實踐 (學門任選 4 學分)		●憲政法治學門 ●社會科學學門							
	人文涵育 (學門任選 4 學分)		●歷史研究學門 ●人文藝術學門							
	軍訓		軍訓：選修 0 學分，可折抵役期							
	體育		日間部體育：體育課程為 4 個學期必修 0 學分(不分體育一、體育二、體育三、體育四) 進修部體育：體育課程為 2 個學期必修 0 學分(不分體育一、體育二)。							
<b>通識自由選修 10 學分 (限修通識教育課程)</b>										
課程	第 1 學年		第 2 學年		第 3 學年		第 4 學年			
	上學期	下學期	上學期	下學期	上學期	下學期	上學期	下學期		
專業必修科目 (五十二學分)	微積分(上)3	微積分(下)3	統計學(上)3	統計學(下)3	統計應用軟體 2	財務管理 3	創業個案研討(下)3			
	會計學(上)3	會計學(下)3		生產與作業管理 3	行銷管理 3	創業個案研討(上)3	實務專題(下)1			
	經濟學(上)3	經濟學(下)3		人力資源管理 3		實務專題(上)1				
	企業概論 3	管理學 3								
專業選修科目(至少應修 12 學分) 選修科目表公告於系所網站										
備註	1.本系畢業應修習 128 學分。其中包括：本系「專業必修科目」52 學分，佔 41%；「專業選修科目」12 學分，佔 9%；「通識教育課程」至少 28 學分，佔 22%。其餘 36 學分，佔 28%，開放由學生自由選修學分學程、他系課程或本系課程。 2.學生必須選修「中小企業創業學程」與「大型企業就業學程」。 3.「通識教育課程」需依通識教育中心規定辦理並達校訂之應修學分規定標準。 4. 本課程於 104 年 4 月 21 日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，104 年 4 月 21 日教務會議核備。									

